

108 學年度人權教育議題分區聯盟交流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108 學年度教育部國教署國民中小學課程推動工作－課程與教學輔導組－
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業務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有效輔導與協助各縣市國民中小學課程人權教育議題推展工作。
- (二) 了解縣市國民教育輔導團推動人權教育課程與教學實施現況、成效與困境，落實人權教育融入教學之推動。
- (三) 開啟縣市多元對話、專業社群共學機制，促進實務經驗傳承，建立縣市夥伴之合作關係。
- (四) 增進輔導員十二年國教課綱的認識與理解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 承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- (三) 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二二八事件紀念基金會、臺中市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、臺南市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

四、各分區辦理日期及地點：

- (一) 北區：109 年 3 月 20 日（星期五），二二八國家紀念館。
- (二) 中區：109 年 3 月 19 日（星期四），臺中市東峰國民中學。
- (三) 南區：109 年 3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，臺南市中山國民中學。

五、各分區縣市包含如下：

- (一) 北區：基隆市、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新竹市、新竹縣、宜蘭縣、花蓮縣
- (二) 中區：臺中市、苗栗縣、彰化縣、南投縣
- (三) 南區：嘉義縣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、臺東縣、澎湖縣、雲林縣、嘉義市

六、參加人員：

- (一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人權教育議題輔導群
- (二) 各分區所屬縣市人員：
 1. 各分區所屬縣市教育局（處）人權教育議題之業務承辦人員與人權教育相關之課程督學。
 2. 各分區所屬縣市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召集校長、團員等，各團至少派 2 名，可跨區參加。
- (三) 參與人員核予公假登記及課務派代辦理，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務必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)

報名，以利核發研習時數。

八、活動流程及內容：如附件 1。

九、活動主題：

(一) 公開授課

(二) 十二年國教課綱、核心素養理解與推廣宣導

(三) 縣市團分享交流，請分享的縣市團於活動前一周將書面報告資料之電子檔 e-mail 至 hrights@deps.ntnu.edu.tw，以利製作會議手冊。

十、預期效益

(一) 各縣市輔導團特色亮點分享，提供成功經驗遷移效果。

(二) 透過團務交流及經驗、困境討論分享，了解縣市國民教育輔導團推動人權教育實施現況、成效與困境，協助其推展人權教育。

(三) 經由十二年國教課綱、核心素養理解與推廣及彈性課程實施之規劃等宣導，增進輔導員對於十二年國教課綱的認識與理解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 1

北區聯盟交流暫定活動流程及內容

活動時間		活動內容	人員
09：00-09：30	30 分鐘	報到	工作人員
09：30-09：40	10 分鐘	開幕致詞	輔導群召集人
09：40-11：10	90 分鐘	縣市團分享交流	各縣市團團員
11：10-11：20	10 分鐘	茶敘	工作人員
11：20-12：10	50 分鐘	縣市團分享交流	各縣市團團員
12：10-13：10	午餐		
13：10-14：40	90 分鐘	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實境遊戲	林江臺主任 (臺北市萬福國小)
14：40-14：50	10 分鐘	茶敘	工作人員
14：50-15：40	50 分鐘	二二八國家紀念館實境遊戲	林江臺主任 (臺北市萬福國小)
15：40-15：50	10 分鐘	綜合座談	林佳範教授 中央團教師
15：50	賦歸		

中區聯盟交流暫定活動流程及內容

活動時間		活動內容	人員
09：00-09：30	30 分鐘	報到	工作人員
09：30-09：40	10 分鐘	開幕致詞	輔導群召集人
09：40-11：10	90 分鐘	縣市團分享交流	各縣市團團員
11：10-11：20	10 分鐘	茶敘	工作人員
11：20-12：10	50 分鐘	縣市團分享交流	各縣市團團員
12：10-13：10	午餐		
13：10-14：10	60 分鐘	觀課說明	陳小鳳教師
14：10-15：00	50 分鐘	公開授課	陳小鳳教師
15：00-15：10	10 分鐘	茶敘	工作人員
15：10-15：50	40 分鐘	議課 & 綜合座談	林佳範教授 中央團教師
15：50	賦歸		

南區聯盟交流暫定活動流程及內容

活動時間		活動內容	人員
09：00-09：30	30 分鐘	報到	工作人員
09：30-09：40	10 分鐘	開幕致詞	輔導群召集人
09：40-11：10	90 分鐘	縣市團分享交流	各縣市團團員
11：10-11：20	10 分鐘	茶敘	工作人員
11：20-12：10	50 分鐘	縣市團分享交流	各縣市團團員
12：10-13：10	午餐		
13：10-15：10	120 分鐘	人權景點踏查	司法博物館
15：10-15：20	10 分鐘	茶敘	工作人員
15：20-15：50	30 分鐘	綜合座談	林佳範教授 中央團教師
15：50	賦歸		